

晋戏党字〔2018〕13号

签发人：杨小平

平

中共山西戏剧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山西戏剧职业学院2018年干部 教育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

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教育引导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提高干部领导能力和专业化水平。根据《山西省文化厅关于开展2018年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晋文办发〔2018〕18号）文件安排，结合我院干部培训教育实际，对2018年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做出总体安排。现就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指导思想及目标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新形势下好干部标准，对照“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于律己，谋事要实、创业

要实、做人要实”的要求，坚持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认真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要求，提升干部队伍思想政治素质和履行岗位职责能力；继续完善以组织调训、干部选学、在线学习和自主培训等的干部教育模式，大力实施人才培养工程，努力造就一支有活力、有能力、有思路、有作为的干部队伍，为促进学院内涵建设，提升学院办学品位，推动学院全面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保障。

二、教育培训对象

学院副科及以上干部（扩大范围另行通知）。

根据省委组织部《关于做好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集中轮训工作的通知》（晋组发[2017]11号）文件要求，每一名县处级及以上领导干部都要参加一次5至7天的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集中轮训。

厅管干部每年参加干部教育培训取得的总学分应在50学分以上。其余人员，每年参加干部教育培训取得的总学分应在30学分以上。

三、教育培训内容和要求

培训以落实我院各项重点工作为中心，以加强理想信念、党性修养、政治理论、政策法规、业务知识为培训重点。

（一）要坚持把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必修课。各部门可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十九大精神专题培训班、学习班。

注重学习培训成果的转化，干部要不断增强问题意识，积极运用所学理论指导实际，切实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在院党委统一领导下进行，组织人事处作为干部教育培训责任部门，要加大对全院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组织、督促、检查，确保全年干部教育培训任务顺利完成。

（三）根据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要求，建立全院干部学习档案，实行教育培训通报制度。请各部门及个人在学习培训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将有关材料报组织人事处，以便定期汇总上报教育培训学分。

（四）各部门按《山西戏剧职业学院2018年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表》认真组织有关人员参加学习，有效完成年度学分目标任务，培训结束后，及时向组织人事处报送相关材料和总结。

（五）科学核定培训所需经费，并纳入年度项目预算，保证教育培训经费及时足额到位。

四、教育培训结果运用

（一）学分制考核结果与年度考核相结合。当年学分制考核为“不合格”的干部，年度考核不得确定为“优秀”等次；连续两年学分制考核为“不合格”的干部，当年年度考核不得确定为“称职”及以上等次。

（二）学分制考核结果与干部使用相结合。学院组织人事处在准备干部选拔任用材料时，要把干部任前学习培

训的情况作为监督检查的重要内容。拟提拔的干部，一般应有干部参加培训的情况和学分制考核情况。提拔担任县处级干部，要达到规定的学分要求。

（三）学院组织人事处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汇总干部学分完成情况，对完成好的个人进行通报表扬，对完成不好的个人，要予以通报批评。

附件：山西戏剧职业学院 2018 年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表

中共山西戏剧职业学院委员会

2018 年 4 月 24 日

中共山西戏剧职业学院委员会
发

2018年4月24日印